

证券代码：832915

证券简称：汉尧碳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人力资源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十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五名 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鉴于公司治理需要，拟对上述条款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